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 December 201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8 年 11 月 30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转递伊朗、俄罗斯和土耳其关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和 29 日在阿斯塔纳举行的叙利亚问题国际会议的联合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给荷。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代表团临时代办

埃沙格·哈比卜(签名)

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临时代办

德米特里·波利扬斯基(签名)

土耳其共和国常驻代表

费里敦·哈迪·瑟纳尔勒奥卢(签名)



2018 年 11 月 30 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伊朗、俄罗斯和土耳其关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和 29 日在阿斯塔纳举行的叙利亚问题国际会议的联合声明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和土耳其共和国作为阿斯塔纳模式的担保国：

1. 重申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以及对《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的坚定承诺；
2. 强调这些原则应得到普遍尊重，任何可能违反这些原则、破坏阿斯塔纳模式成果的行动都应予以避免；
3. 反对任何以打击恐怖主义为借口在当地制造新的既成事实的企图，并表示决心制止旨在破坏叙利亚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邻国国家安全的分离主义图谋；
4. 讨论了叙利亚当前的实地局势，评估了 2018 年 7 月 30 日至 31 日在索契举行上次会议以来的最新事态发展，特别强调决心按照商定的内容加强三方合作；
5. 详细审查了伊德利卜冲突降级区的局势，重申决心全面执行 2018 年 9 月 17 日签署的《关于稳定伊德利卜冲突降级区局势的备忘录》。在这方面，对持续违反停火制度的行为表示关切，并宣布，作为停火制度担保国将加大努力，包括加强伊朗-俄罗斯-土耳其联合协调中心的工作，以确保停火制度得到遵守。强调持久停火的重要性，同时着重指出必须继续切实打击恐怖主义。还强调设立上述冲突降级区绝不应损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
6. 重申决心继续合作，以最终消灭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努斯拉阵线以及被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指认的与基地组织或达伊沙/伊黎伊斯兰国有关联的所有其他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促请叙利亚境内所有反政府武装团体立即与上述恐怖主义团体彻底划清界限；
7. 强烈谴责叙利亚境内任何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要求由负责认定是否使用化学武器的主要国际主管机构禁化武组织充分遵照《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对这方面的任何报告开展迅速、专业的调查；
8. 着重指出其坚信叙利亚冲突不可能通过军事手段解决，只有按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2254 号决议，通过由叙利亚主导和自主掌控、联合国推动的政治进程才能解决冲突；
9. 重申决心加强合作，依照在索契举行的叙利亚全国对话大会的决定，在日内瓦启动获得叙利亚各方支持的制宪委员会，并决定加强各级协商，以便尽早完成委员会的设立工作；
10. 欢迎在释放被拘留者/被绑架者、移交遗体和确认失踪人员身份工作组框架内成功实施“试点项目”。2018 年 11 月 24 日被拘留者获释，标志着在执行叙利

亚各方之间建立信任的措施方面向前迈出了一步，有助于继续落实政治进程和实现当地局势的正常化。在这方面，重申致力于进一步推进工作组的工作；

11. 强调必须继续尽一切努力，帮助所有叙利亚人恢复正常和平的生活，减轻他们的痛苦。在这方面，促请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及其人道主义机构增加对叙利亚的援助，提供更多人道主义援助，恢复人道主义基础设施资产，包括供水供电设施、学校和医院；

12. 强调必须为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和自愿返回其在叙利亚的原居住地创造条件。重申愿意继续与有关各方、包括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和其他专门国际机构展开互动，特别是在协助筹备和召开叙利亚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问题国际会议方面展开互动；

13. 表示感谢联合国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斯塔凡·德米斯图拉先生，感谢他在任期内为和平解决叙利亚危机所作的努力以及与阿斯塔纳模式进行的建设性互动与合作；

14. 表示衷心感谢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总统努尔苏丹·纳扎尔巴耶夫阁下和哈萨克斯坦当局在阿斯塔纳主办第 11 次叙利亚问题国际会议；

15. 决定于 2019 年 2 月初在阿斯塔纳举行下一次叙利亚问题国际会议。

2018 年 11 月 29 日于阿斯塔纳